

第四十九届常会

议程项目 20

(GC(49)/20)

执行国际原子能机构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有关的保障协定

2005 年 9 月 30 日第十次全体会议通过的决议

大会,

- (a) 忆及理事会 GOV/2636 号、GOV/2639 号、GOV/2645 号、GOV/2692 号、GOV/2711 号、GOV/2742 号、GOV/2002/60 号和 GOV/2003/3 号决议，以及大会 GC(XXXVII)/RES/624 号、GC(XXXVIII)/RES/16 号、GC(39)/RES/3 号、GC(40)/RES/4 号、GC(41)/RES/22 号、GC(42)/RES/2 号、GC(43)/RES/3 号、GC(44)/RES/26 号、GC(45)/RES/16 号、GC(46)/RES/14 号、GC(47)/RES/12 号和 GC(48)/RES/15 号决议，
- (b) 特别注意到 2003 年 2 月 12 日 GOV/2003/14 号文件所载理事会的决议，理事会在该决议中声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鲜）正在进一步违反其保障协定，并决定向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报告朝鲜的违约行为，
- (c) 欢迎第四轮六方会谈取得积极成果，在这次会谈中有关各方就会谈的目标和基本原则达成协议，从而为今后就实现具体步骤进行讨论奠定了良好基础，
- (d) 注意到广泛的高级别多边机构就朝鲜核计划发表的声明，这些声明明确指出，朝鲜的核计划是国际社会关切的一个问题，
- (e) 严重关切地忆及朝鲜采取的步骤，这些步骤导致理事会在 2003 年 2 月 12 日作出决定，查悉朝鲜正在进一步违反其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有关的保障协定，
- (f)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朝鲜 2005 年 2 月 10 日的正式声明宣布它已制造出核武器，和朝鲜 2003 年 10 月 2 日宣布它已完成对 8000 多根乏燃料棒的后处理，

以及朝鲜 2005 年 5 月 11 日声明它已从宁边反应堆卸出了更多乏燃料棒，同时也注意到它还声明支持朝鲜半岛无核武器化，

(g) 意识到朝鲜半岛无核武器化将会积极促进地区和全球的和平与安全，并且朝鲜放弃所有核武器和现有核计划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

(h) 审议了 GC(49)/13 号文件所载总干事的报告，其中指出朝鲜单方面采取的行动使国际原子能机构不能核实核材料未被转用，

1. 坚定核可理事会所采取的行动，并赞扬总干事和秘书处为在朝鲜实施全面保障所作的公正努力；
2. 热烈欢迎 2005 年 9 月 19 日在北京举行的第四轮六方会谈结束时发表的《共同声明》，这次会谈取得了积极进展，并朝着以和平和可核查的方式实现朝鲜半岛无核化目标迈出了第一步，以及期待在 11 月初举行的第五轮六方会谈取得成果；
3. 呼吁朝鲜与原子能机构合作，以充分和有效地实施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
4. 强调其希望通过对话和平解决朝鲜核问题，从而促成朝鲜半岛的无核武器化，以维护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
5. 支持国际社会在一切可能和适当的论坛中为解决朝鲜核问题所作的和平努力；
6. 决定继续处理此事项，并将此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届常会议程。